

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 公司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收到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《关于南风化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批复》（晋国资运营函[2021]58 号）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同意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，以资产置换、现金支付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家股东所持有的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，其中置换资产金额 95,677.40 万元，现金支付购买资产金额 25,000 万元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金额 317,622.60 万元（发行数量 1,142,527,336 股，发行价格 2.78 元/股）。

二、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宜。鉴于发行对象、发行价格及数量等具体发行方案尚未确定，公司应于发行方案确定后，根据相关规定履行报批程序。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。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，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